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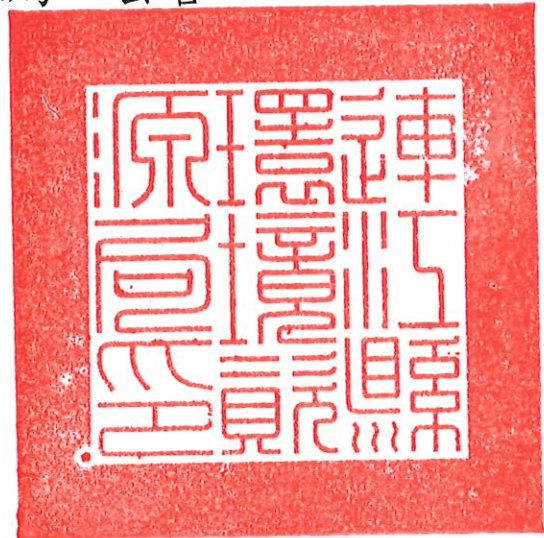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連江縣環境資源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4日
發文字號：連環資字第1130002097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局為改善南竿鄉清水村淹水問題，辦理「連江縣南竿鄉排水系統改善工程（第三標）」，於清水村鼎膳餐廳前施工作業，為避免損害管線，敬請認領，請查照。

依據：連江縣下水道管理規則第七條

公告事項：請相關單位於公告日起1週內配合辦理認領該處管線，如無人認領本局將逕自拆除，以利本案工程進行。施工期間造成交通不便，敬請見諒。如有疑問，請撥打本局資源管理科（0836）26520#127黃先生或設計監造廠商：旭美工程顧問有限公司0988-880-550林先生，承造廠商：宏旗營造有限公司0933-927-870曹先生詢問。

局 長 陳 忠 義